第 6 屆農金獎頒獎典禮紀實

農業金融局 王淑慧

一、 前言

為鼓勵農漁會提昇信用部經營績效、改善資產品質，以健全農業金融體系，發揮支持農漁業與照顧農漁民的功能，農委會自 93 年農業金融局成立以來即辦理農漁會信用部經營績效競賽，並以公開頒獎之方式給予肯定，94 年度起定名為「農金獎」，本（101）年已辦理至第 6 屆，並於 9 月 19 日於農委會 5 樓大禮堂舉行頒獎典禮，由陳主任委員保基蒞臨致詞，嘉勉農漁會於過去一年所投入的努力及經營成果，並邀各縣市政府、各級農漁會、全國農業金庫、農業信用保證基金等相關機構逾 200 人出席觀禮。

二、 農漁會轉型成功提供整合性服務

「農業金融機構在政府輔導下，經營日趨健全，可提供充沛資金來支持農漁業發展，就像為小樹苗灌溉養分一般，讓農漁業向下紮根、往上成長，終成大樹，枝葉茂密，結實纍纍，讓我們倒數計時.....為臺灣農漁業注入成長的養分，展現農、林、漁、牧豐盛富足的成果！」，典禮在陳主任委員、王副主任委員政騰、農業金融局詹局長庭禎、省農會張總幹事永成、省漁會林總幹事啟滄、全國農業金庫劉董事長松齡、農業信用保證基金陳董事長杰共同為臺灣農漁業注入成長養分，小樹苗成長茁壯並成果豐碩的動畫聚焦儀式下正式開始。

陳主任委員致詞表示，302 家農漁會信用部營運大幅改善，風險承擔能力與獲利能力提升，顯見農漁會於經營信用業務之用心與努力，並以所有獲獎單位均是金牌得主的話語來勉勵、期許農漁會持續努力，再創佳績！主辦單位全國農業金庫劉董事長及省農會張總幹事亦致詞讚揚得獎農漁會之成就並肯定農金獎對農漁會之鼓勵意義。此外，頒獎典禮除由陳主任委員親自頒發本屆新增最高榮譽-農業金融標竿獎及營運卓越獎，王副主任委員、省農會張總幹事、省漁會林總幹事、農業信用保證基金陳董事長及全國農業金庫劉董事長頒發相關獎項外，尚邀請到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胡董事長富雄、中央存款保險（股）公司孫董事長全玉等貴賓親臨典禮觀禮並擔任頒獎人，為典禮增添光彩，氣氛溫馨隆重。

農委會於典禮後並以新聞稿表示，獨得農業金融標竿獎之新北市蘆洲區農會100年底淨值14.8億元，總資產規模達195億元，且10年來逾期放款比率均維持在0.7%以下，近3年逾放金額更降為0，除授信風險控管及財業務穩健外，亦積極投入業務創新，如自行開發「徵信調查估價系統」，將每件擔保品估價時間自人工紙本作業之20分鐘有效縮短至5分鐘內，且開放其他農漁會索取使用達150多家，充分發揮農金體系互助、分享之精神，在培育農金人才方面，建置各項培育制度，並投入經費支持，如補助自費訓練每人每年最高可達5萬元，舉凡種種，足為各信用部學習之楷模，希望藉此佳例可激勵更多農漁會精益求精、更上一層。

農委會進一步說明，近年來產業環境改變，鄉村都市化，許多信用部紛紛轉型，例如新北市土城區農會本屆雙獲營運卓越獎乙組及資產品質績優獎特優獎，該農會因土城地區農業人口日益下降，無法靠會員業務支撐業務經營，乃積極轉型為社區銀行，將鄰近社區劃分認養責任加以深耕，導入利潤中心制度，定位為「育兒輔老的社區新管家」，使信用部員工走出營業廳並結合推廣股、供銷部資源，分組提供生活化且貼心的服務，如成立社區家政班、社區青少年安親課輔及協助升學推甄事宜，也提供便捷的農特產品社區宅配服務，幫助忙碌的家長解決子女照護、家需品採買問題，另外，只要社區提出申請需求，即免費協助社區美化庭園、施作簡單園藝，並配合發展當地觀光，在可連接至承天禪寺、鄰近捷運站的步道栽種數百棵櫻花樹，規劃將來偕同社區一起照顧，透過綿密、生活化的網絡，點點滴滴都是要讓居民感受農會無微不至的照顧，將農會品牌深植其心中，將來民眾要洽辦存放款或繳費，自然第一個想到農會，這些案例說明農漁會的服務不再是以往的單向思考，而是供銷、推廣與信用部整合性的服務，絕非一般單純提供資金的商業銀行所能比擬，未來朝此深耕，將是農漁會的競爭利基，並可提供農漁民及民眾更生活化、細緻的服務。

三、 獎項設置及作業程序概述

農委會自93年1月成立農業金融局後，施行農業金融法，不斷增修子法與調整各項管理措施，並與94年設立的全國農業金庫及地方主管機關共同輔導信用部，至今經營情形已有顯著改善，且農金獎報名情形一年較一年踴躍，顯見此獎項對農漁會已發揮正面激勵效果，因此，為鼓勵農漁會

精益求精並善盡服務農漁民之社會責任，本屆特別於各獎項之上，增設農業金融標竿獎，由獲得 1 項特優獎及 1 項優等獎以上之農漁會取得評選資格，再由農金獎委員會依據各具資格之農漁會經營績效、經營理念及農漁會治理、社會責任及發展願景綜合評比，擇定最優者獲得此最高殊榮。

此外，考量部分獎項階段性任務已完成，調整併入其他獎項內涵，如創新服務形象獎及農金人才培育獎，綜此，本屆頒發獎項共計 10 項，農漁會部分，設有農業金融標竿獎、營運卓越獎(依資產規模分甲、乙、丙、丁四組) 、資產品質績優獎、資產品質改善獎、專案農貸績效獎、重設信用部經營績效獎、漁會金融服務獎、農業金庫策略合作獎、農業信用保證業務績效獎等 9 個獎項；另地方政府為第一線輔導人員，參與各項重要會議提供建言指導，並協助追蹤控管信用部財業務經營，備極辛苦，援例設農業金融輔導獎以表感謝。

獎額方面，除農業金融標竿獎及農業金融輔導獎外，本屆各獎項之評選增設入圍機制，以符合報名資格者初審、評分，決定入圍名單，接著評選出特優獎及優等獎，總計各獎項入圍名額為 79 名，其中，特優獎與優等獎分別為 11 名及 46 名。

四、 參選及評審情形

為避免得獎單位集中於少數農漁會，本屆農金獎各農漁會報名項數由上屆之至多報名三項，再向下調整為至多報名二項，自 5 月 21 日起一個月之受理報名期間內，共計 299 家農漁會及 10 個縣市政府報名參選，總件數為 468 件，比率達全體設有信用部之農漁會 99%，競爭激烈，顯示農漁會踴躍參與，向心力增強。

為順利辦理農金獎評選與頒獎，循例設農金獎委員會，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先進組成，督導相關工作之規劃、執行及確認得獎名單，下設評審委員會與工作小組，訂定各獎項評審事項、辦理各獎項初審、複審與相關幕僚作業；評審作業分為初審及複審兩階段，初審作業採評審委員分組方式進行，再由全體評審委員就分組初審之結果進行複審，並提出建議得獎名單，續由農金獎委員會對評審委員會所提建議得獎名單進行確認與評選，經提報農委會核定後公布（名單詳如附表）。

五、 配套獎勵措施

為鼓勵農漁會踴躍報名參加各項經營績效評選，參選、入圍或得獎之農漁會列入農（漁）會年度考核。依農會考核辦法第二條附表一有關基層農會之考核計分表，信用服務項下列有信用部經營績效評選計 10 分，有關農金獎部分，經依中央主管機關所定評選規定，由農會選擇報名項目，經完成報名程序且文件完備者，給 3 分，依其評選結果，入圍加給 5 分，各獎項得獎再給 2 分，如獲得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獎項，每項給 7 分。

另外，對於得獎之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以及農漁會之輔導單位，如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全國農業金庫、農業信用保證基金及相關上級農漁會，得由農委會函請對有功人員敘獎。

六、 結語

截至 101 年 7 月底止，全體農漁會信用部各項業務及財務指標均較 93 年 1 月底農業金融局成立前有明顯改善，分別為：（1）營運規模擴大：存款由 1 兆 2,859 億元增加至 1 兆 5,553 億元，放款由 5,620 億元增加至 7,861 億元，且持續增加中，（2）獲利能力提高：93 年度至 100 年度每年均有盈餘，平均每年盈餘約 35.57 億元，與 91 年度及 92 年度虧損情形相較，獲利能力持續提升，（3）放款品質改善：逾期放款金額由 995 億元減少至 146 億元，逾放比率由 17.71%降至 1.86%，（4）風險承擔能力增強：淨值由 762 億元增加至 1,039 億元，備抵呆帳覆蓋率（備抵呆帳占逾期放款金額之比率）由 19.75%提升至 144.85%。

農漁會信用部長久以來提供農漁民提存資金、融資週轉服務，其穩定經營對農漁民生活及農漁村發展深具重要性，上述各項財業務指標顯示 8 年多來，在農漁會的持續努力、中央與地方主管機關及全國農業金庫共同輔導下，信用部體質已日漸健全，希望透過持續舉辦「農金獎」的活動，能鼓勵農漁會日益精進、更上一層，以厚植農業金融根基，使農業金融體系確實發揮支持農漁業及照顧農漁民的功能，同時，也讓社會大眾瞭解農漁會為農業金融安全所做的努力，進而給予農業金融體系支持與鼓勵。

（農政與農情第 244 期 101 年 10 月）

附表、第 6 屆農金獎入圍及得獎名單

獎項名稱	入圍及得獎名額	入圍及得獎名單	
1.農業金融標竿獎	對獲得本屆 1 項特優獎及 1 項優等獎以上之農漁會進行評選，得獎名額 1 名。	蘆洲區農會。	
2.營運卓越獎	甲組 入圍 6 名，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3 名，得獎名額 4 名。	特優獎	蘆洲區農會。
		優等獎	汐止區農會、新莊區農會、板橋區農會。
		入　圍	三重區農會、大園鄉農會。
	乙組 入圍 6 名，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3 名，得獎名額 4 名。	特優獎	土城區農會。
		優等獎	大雅區農會、大甲區農會、梓官區農會。
		入　圍	彰化區漁會、員山鄉農會。
	丙組 入圍 6 名，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3 名，得獎名額 4 名。	特優獎	後龍鎮農會 。
		優等獎	安定區農會、三星地區農會、礁溪鄉農會。
		入　圍	竹東地區農會、深坑區農會。
	丁組 入圍 6 名，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3 名，得獎名額 4 名。	特優獎	東港區漁會。
		優等獎	新港區漁會、新埔鎮農會、造橋鄉農會。
		入　圍	光豐地區農會、芎林鄉農會。
3.資產品質績優獎	入圍 7 名， 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4 名，得獎名額 5 名。	特優獎	土城區農會。
		優等獎	蘆洲區農會、泰山區農會、安定區農會、木柵區農會。
		入　圍	梓官區農會、光豐地區農會。
4.資產品質改善獎	入圍 7 名， 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4 名，得獎名額 5 名。	特優獎	泰山區農會。
		優等獎	美濃區農會、坪林區農會、善化區農會、木柵區農會。
		入　圍	金山地區農會、沙鹿區農會。

獎項名稱	入圍及得獎名額	入圍及得獎名單	
5.專案農貸績效獎	入圍 7 名， 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4 名，得獎名額 5 名。	特優獎	林內鄉農會。
		優等獎	枋寮地區農會、永靖鄉農會、大林鎮農會、鹿谷鄉農會。
		入　圍	阿蓮區農會、崙背鄉農會。
6.重設信用部經營績效獎	入圍 5 名， 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2 名，得獎名額 3 名。	特優獎	林內鄉農會。
		優等獎	福興鄉農會、屏東市農會。
		入　圍	鳥松區農會、六龜區農會。
7.漁會金融服務獎	入圍 5 名，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2 名，得獎名額 3 名。	特優獎	新港區漁會。
		優等獎	琉球區漁會、蘇澳區漁會。
		入　圍	南縣區漁會、小港區漁會。
8.農業金庫策略合作獎	入圍 12 名， 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9 名，得獎名額 10 名。	特優獎	汐止區農會。
		優等獎	竹南鎮農會、五股區農會、淡水區農會、三重區農會、龍井區農會、新竹市農會、大里區農會、板橋區農會、三峽區農會。
		入　圍	臺南地區農會、竹北市農會。
9.農業信用保證業務績效獎	入圍 12 名， 特優獎 1 名，優等獎 9 名，得獎名額 10 名。	特優獎	東港區漁會。
		優等獎	美濃區農會、彰化區漁會、南縣區漁會、枋寮地區農會、澎湖區漁會、嘉義市農會、竹山鎮農會、芬園鄉農會、埔里鎮農會。
		入　圍	麟洛鄉農會、南市區漁會。
10.農業金融輔導獎	優等獎 3 名。	新北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屏東縣政府。	
總　計	入圍 79 名，得獎 61 名（標竿獎 1 名，特優獎 11 名，優等獎 49 名）。		